

主旨：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東南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習助學
金申請

說 明：

一、申請時間：115 年 9 月 14 日~ 9 月 18 日截止

(逾期不受理)。

二、申請地點：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(自強樓 4 樓)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本校原住民族學生(不含碩士生與延修生)

四、申請資料：

1. 申請書(經導師簽核)。

2. 讀書心得報告。

五、實施期程：115 年 9 月 21 日~ 11 月 13 日

*為避免影響陳報作業期程，資料請備齊後再送

件，並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申請作業(備妥課

表)，逾申辦期間送件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